

政大教育學系碩士班課程結構

教育學系碩士班以培育教育學術領域之研究人才，及培養具有研究能力之中小學「研究型教師」為目標，課程內容兼重教育基礎理論之研究與實務運作之結合，培育學生獨立研究能力、批判能力、國際視野與多元教育觀。依據上述課程規劃理念，除規劃基礎理論必修課程外，尚有「教育心理學」模組、「測驗與評量」模組、「教育科技與數位學習」模組以及「教育哲學與文化研究」模組等四大類，強調教育領域知識之專業性，並注重課程的多樣化設計，達到適性適才的發展。相關圖表如後所示。

教育學系【碩士班】必修科目與四大模組之課程領域與目標對應表

規劃課程	課程領域與目標
必修課程	本院必修學分有「教育研究法」及「教育研究專題討論(一)、(二)」。本系必修學分，為「教育基礎理論與方法」，共計1門課3學分。規劃由三位分屬不同領域的教師共同授課，使學生在此一課程中，窺見教育研究領域的各種可能性，並有助於學生瞭解日後研究發展的無限可能性。
教育心理學 模組	包含「教育心理學研究」、「心理測驗與評量」及「正向心理學研究」等課程，使學生更深入理解教育心理與其研究領域、方法。
測驗與評量 模組	包含「高等教育統計」、「潛在變項模式」及「多變量分析」等課程，使學生具備更紮實的量化統計技能。
教育科技與 數位學習模組	包含「學校科技領導與管理研究」、「數位學習之教學設計研究」及「智慧型學習環境設計」等課程，使學生具備使用甚至規劃最新教學科技的能力。
教育哲學與 文化研究模組	包含「質性研究方法」、「多元文化與教育研究」及「另類教育全球經驗研究」等課程，以期學生在邏輯思維下，能培育一瓢水見江湖的知能。
自由選修	包含「教育改革研究」、「高等教育評鑑研究」、「比較教育研究」、「教育設施規劃研究」以及「中國大陸教育研究」，學生除了具備上述模組之能力之外，更能培養教育行政的知能。